尤溪县农业农村局

文件

尤溪县财政局

尤农〔2025〕70号

尤溪县农业农村局 尤溪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尤溪县2025年度特色产业（茶叶）

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

为了促进我县特色园艺产业（茶叶）发展，根据《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开展2025年种植业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闽农种植函〔2024〕57号）、《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5年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农指〔2025〕10号）和《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特色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3个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规〔2025〕5号）等文件精神，结合我县特色园艺产业（茶叶）发展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建设内容

**（一）技术示范推广。**开展新品种、新技术试验示范推广，试点开展新茶饮专用茶树品种筛选，开展技术培训和田间指导，形成一批相应的特色茶叶提质增效关键栽培技术模式。

**（二）生产效率与质量提升。**开展宜机化生态茶园建设与改造，建设宜机化生态茶园示范片，推广茶园机采、机剪、机耕、除草等机械，形成宜机化茶园管理技术模式，试点开展智慧茶园建设。扩大清洁能源和轻简除尘装置在茶叶初制加工中的应用，建设改造特色茶叶提质增效生产线，提升连续化，智能化水平。开展新式茶饮加工适用技术及设备研发与应用，加大多元化产品开发力度。

**（三）市场拓展、品牌宣传和社会化服务。**培育优质特色品牌，积极开展和参加茶事活动，加强茶叶区域公用品牌“尤溪红”“尤溪绿茶”宣传推介，扩大区域公用品牌影响力。探索适合尤溪县的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新模式，促进提质增效。

**（四）新模式、新业态及茶文旅融合发展。**推动茶产业链延伸，试点开展茶庄园建设，促进茶文旅融合发展。

二、资金使用

用于新品种、新技术、新产品示范推广不高于项目财政资金总额的10%，用于专业化社会化服务及品牌宣传推介的资金不高于项目财政资金总额的20%，其他财政资金用于宜机化生态茶园改造和智慧茶园建设、生产加工清洁化连续化智能化改造提升、新模式新业态及茶文旅融合打造等。设施补助资金以工程结算额为依据，设备以实际购买金额为依据（财政资金补助比例不超过单个设施设备投资额的50%，设备不得与购机补贴项目重复补助）。项目资金执行“先建后补”方式，单个实施主体补助资金不超过100万元。

三、实施主体

任务承担主体为农业农村部门，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业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2025年1月1日以后新建且未申请其他财政资金补助的项目均可纳入申请补助范围。

四、项目申报

1.申报材料：（1）2025年省级特色园艺产业提质增效项目申报书（一式三份，见附件）；（2）工商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证明；（3）茶叶加工厂用地符合设施农业建设用地要求（乡镇政府、村委会证明材料）；（4）涉及基础设施项目的需提交由有资质第三方单位提供的设计、预算等材料。

2.申报时间：2025年6月10日至6月30日。

3.材料报送：拟申报项目农业经营主体需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报书至县农业农村局茶叶站。联系人：姜能宝，电话：6321909。

五、审批实施

农业经营主体申报的项目建设内容必须真实准确，并对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项目不得多头重复申报，一经发现将取消其补助资格。县农业农村局根据企业申报的相关资料和条件，进行审核确认，并研究确定拟实施项目，经公示无异议后批复实施。

项目实施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工，并要及时以书面形式申请验收，由县农业农村局组织相关部门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拨付补助资金。

六、工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及相关部门组成的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实施方案，落实好项目实施地点、建设内容，确保项目抓实抓细，落到实处。切实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保障项目各项工作运转有序、有效。各乡镇经济发展综合服务中心要按照项目建设要求，认真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茶叶企业做好项目申报及实施。

**（二）强化指导服务。**按照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和市农业农村局的要求，明确建设目标、统一规范项目标牌、规范项目管理、集成组装相关技术模式，坚持整体推进，努力提升创建层次和水平。按照工作计划，加强跟踪调度，及时掌握实施进展，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推进。县农业农村局成立由县乡农技人员组成的技术指导小组日常指导项目实施，在关键农时季节，邀请省市专家指导组巡回指导，加强技术指导服务，及时开展现场观摩、集中培训、巡回指导等，提高技术到位率。

**（三）强化资金管理。**建立资金使用台账制度，做到有章可循、有据可查。严格资金使用范围，严禁截留、挪用和超范围支出，做到专款专用，加强项目监管，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

**（四）推进机制创新。**组织茶叶、植保、土肥、质监等方面的技术人员，加强合作、协同推进，努力做到单项技术有突破，技术组合有创新，真正实现高质高效的统一、生产生态的协调。依托种植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实施主体，创新社会化服务方式，提高生产组织化程度。同时积极推进农科教结合、产学研协作，形成大联合、大协作的工作格局；积极推进产销衔接，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

附件:2025年省级特色园艺产业提质增效茶叶项目申报书

尤溪县农业农村局 尤溪县财政局

2025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2025年省级特色园艺产业提质增效

茶叶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承 担 单 位：**

**项目单位法人代表：**

**项目单位联 系 人：**

**联 系 电 话：**

**通 讯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申 报 时 间：**

尤溪县农业农村局制

一、项目实施单位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 **单位地址** | 三明 市 尤溪 县  镇 村 | | | | **邮编** | |  | |
| **单位属性**  **（相应栏打勾）** | ○企业 ○农民专业合作社 | | | | | | | |
| **法人（负责人）**  **姓名** |  | **电话** | 0598- | | | **手机** | |  |
| **联系人姓名、电话** |  | | | | | | | |
| **注册资本** |  | | **资产总额** |  | | | | |
| **相关证件** | 1、营业执照编号  2、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3、组织机构代码证  4、龙头企业证书  5、……… | | | | | | | |
| **单位概况** |  | | | | | | | |
| **所获（政府、部门）荣誉情况** |  | | | | | | | |

二、项目概况

|  |  |
| --- | --- |
| 1.项目名称 |  |
| 2.项目  实施单位 | 名 称： |
| 法人代表： |
| 开户银行： |
| 银行账号： |
| 3.补助理由  （300字  以内） |  |

三、项目建设目标

|  |  |  |
| --- | --- | --- |
| 实施  方案 | ①实施地点 |  |
| ②实施内容 |  |
| ③实施计划 |  |
| ④组织落实 |  |

四、项目预算

|  |  |  |  |
| --- | --- | --- | --- |
| **项目投资估算** | 分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元） | 备 注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项目效益与单位责任

|  |  |
| --- | --- |
| 项目效益 |  |
| 单  位  责  任 | 项目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二〇 年 月 日 |

尤溪县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2025年6月9 日印发